

新編世界文學名著譯叢

奧義詩選譯（上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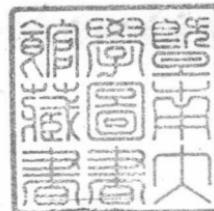
B94  
jolod3  
1

# 新編世界佛學名著譯叢

第九十五冊

奧義書選譯（上）

徐梵澄譯



中國書店

# 本冊說明

中國歷史上的佛書翻譯工作，其持續之久，績效之大，是衆所週知的。從文化學的角度來看，這是將印度文化移植入中國的歷史偉業，也是人類歷史上，文化交流現象的奇蹟。

雖然如此，古代中國人對印度典籍的逐譯。由於立場是宗教信仰式的，因此，在取材上也大體不離宗教信仰的範圍。換句話說，絕大多數的譯籍，都是爲信仰佛教而設的。至於純粹爲理解印度文化而翻譯的書，則甚不易覓。

這種現象本來無可厚非。但是，當後人在展閱現存的千餘部古譯佛典時，却容易產生兩種錯誤的印象。一種是誤以爲印度的主流文化就是佛教文化。一種是以爲除了佛教之外，印度的其他文化產物是貧乏而不堪一顧的。而事實上，印度的主流文化是婆羅門教傳統，而且，除了佛典之外，婆羅門教傳統（含印度教）也有屬於衆多教派的不同教典。另外，耆那教等宗教也有豐富的文獻。換句話說，佛教雖然是印度文化中之重要內涵之一，但却不是全部。要全面地瞭解印度文化，只閱讀佛典是不足的。

以古典印度文化爲例，像「吠陀」、「梵書」、

「奧義書」、兩大史詩、「摩奴法典」等書，都是印度文化的精髓。其與印度人的關係，就像四書五經與中國人的關係一樣，是密不可分的。即使是以革新印度舊有宗教文化為號召的佛教，其教義體系之中，也有很多地方是沿襲這些古老印度傳統的。要研究佛教，如果全然不理會這種傳統，則對佛教的淵源、思想背景與革新的緣由等方面，自是不容易釐清。由此可見，只依賴佛典要瞭解全盤印度文化當然有所不足。不祇此也，如果完全不仰賴外典，只依據佛書來考求佛教的特質及其在印度文化中的地位，有時也難免會陷入自以為是的主觀偏見而不自知。因此，即使是只研究佛教，對於印度的其他宗教文化傳統也是不可完全忽略的。我們之所以將這部並非佛典的「奧義書」收入「譯叢」之中，其理由即在於此。

本書是「奧義書」的選譯。由於所譯共計五十種，因此，譯者原本將書名命為「五十奧義書」。這一書名，乍看頗為費解，所以，在收入「譯叢」時，我們將它改稱為「奧義書選譯」，這一點是要請譯者與讀者鑒諒的。

有關「奧義書」的內容及研究狀況，請參閱本書卷首所附的「奧義書解題」一文。中外文的相關參考資料，則請參閱下冊所附的參考書目。這兩種附錄是

一而一切，脫離相對，超越比較，斷絕言慮，不立文字等諸境界是不滅的。在完全一致的情況下，發現不變的宇宙性與個人性的究極原理，正是奧義哲學的精髓。

〔研究〕十七世紀中葉，蒙兀兒帝國王子，寫學的Mohammed Dara Shakoh 用Oupnek'hat之名，將五十篇奧義書翻譯成波斯文。一八〇一～二年Anquetil Duperron將它翻譯成拉丁文介紹給西方學者。哲學家叔本華的學生 P. Deussen 將具體代表性的奧義書六十篇翻譯成德文，這真是不朽的業績。

與這些哲學家的浪漫式評價相反的另一種探討方式，是宗教民俗學等實證的批判或研究。這些專家學者，在奧義書中的「原始的思考（尤其是對睡眠的追索）」方面從事探討，他們在古代祭儀中尋出奧義書之世界觀的基型，而且相當成功地將它定在正確的位置上。其中重要的是在奧義書之中，古樸原始的成分與現代的哲學性、組織性的成分都融為一體。這個特徵，預示了後代印度一般世界觀的一種性格。

——譯自「佛典解題事典」三百  
二十二頁。

## 奧義書選譯 總目

奧義書解題（原 實撰）	
譯者序	1

### 上 冊(譯叢 95 冊)

#### 屬《梨俱韋陀》者

1 愛多列雅奧義書 ( Aitareya Upanisad )	17
2 考史多啓奧義書 ( Kausitaki Up. )	32

#### 屬《三曼韋陀》者

3 唱贊奧義書 ( Chāndogya Up. )	71
4 由誰奧義書 ( Kena Up. )	230
5 金剛針奧義書 ( Vajrasūci Up. )	239

#### 屬《黑夜珠韋陀》者

6 泰迪黎耶奧義書 ( Taittiriya Up. )	244
7 摩訶那羅衍那奧義書 ( Mahānārāyāna Up. )	290
8 謍陀奧義書 ( Kathaka Up. )	319

## 中 冊(譯叢 96 冊)

-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9  | 白淨識者奧義書( Svetāśvata Up. )     | 343 |
| 10 | 彌勒奧義書( Maitrāyaṇa Up. )       | 397 |
| 11 | 胎藏奧義書( Garbha Up. )           | 451 |
| 12 | 斯康陀奧義書( Skanda Up. )          | 459 |
| 13 | 普度鬥爭世奧義書( Kalisantarana Up. ) |     |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465 |

### 屬《白夜珠韋陀》者

-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4 | 伊沙奧義書( Īśa Up. )            | 468 |
| 15 | 大林間奧義書( Brhadāraṇyaka Up. ) | 477 |
| 16 | 離所緣奧義書( Nirālamba Up. )     | 633 |

### 屬《阿他婆韋陀》者

-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7 | 蒙查羯奧義書( Mundaka Up. ) | 641 |
| 18 | 六問奧義書( Praśna Up. )   | 671 |

## 下 冊(譯叢 97 冊)

-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9 | 唵聲奧義書( Māṇḍūkya Up. )        | 689 |
| 20 | 自我奧義書( Ātma Up. )            | 730 |
| 21 | 菁華奧義書( Sarvasāra Up. )       | 738 |
| 22 | 憍供奧義書( Piṇḍa Up. )           | 746 |
| 23 | 生氣火祀奧義書( Prānāgnihotra Up. ) | 749 |

24	智頂奧義書 ( Mantrika Up. )	760
25	舍利奧義書 ( Śārīraka Up. )	767
26	頻伽羅奧義書 ( Paingala Up. )	775
分屬瑜伽滙者		
27	大梵點奧義書 ( Brahmabindu Up. )	791
28	聲點奧義書 ( Nādabindu Up. )	796
29	甘露滴奧義書 ( Amṛtanāda Up. )	809
30	光明點奧義書 ( Tejobindu Up. )	819
31	瑜伽頂奧義書 ( Yogaśikna Up. )	833
32	瑜伽眞性奧義書 ( Yogatattva Up. )	837
33	訶薩奧義書 ( Haṅsa Up. )	862
34	商枳略奧義書 ( Śāṇḍilya Up. )	871
35	慧劍奧義書 ( Ksurika Up. )	898
36	禪定點奧義書 ( Dhyānabindu Up. )	904
分屬出世滙者		
37	大梵奧義書 ( Brahma Up. )	925
38	波羅摩訶薩奧義書 ( Paramahaṅsa Up. )	934
39	茶筏落奧義書 ( Jābāla Up. )	939
40	阿室羅摩奧義書 ( Āśrama Up. )	945
41	阿盧尼迦奧義書 ( Āruṇika Up. )	949
42	比丘奧義書 ( Bhiksuka Up. )	955
43	出世奧義書 ( Sannyāsa Up. )	959

屬濕婆道者

- 44 阿他婆頂奧義書 ( Atharvaśira Up. ) ..... 966  
45 阿他婆髻奧義書 ( Atharvaśikha Up. ) ..... 981  
46 迦那阿祇尼樓達羅奧義書 ( Kālāgnirudra Up. )  
..... 984  
47 解脫奧義書 ( Kaivalya Up. ) ..... 988

屬維師魯道者

- 48 尼理心詞奧義書 ( 上 )  
( Nr̥simhapūrvatāpanīya Up. ) ..... 995  
49 尼理心詞奧義書 ( 下 )  
( Nr̥simhottaratāpanīya Up. ) ..... 1023  
50 那羅衍那奧義書 ( Nārāyaṇa Up. ) ..... 1044  
附錄：參考書目 ( 「譯叢編委會」輯 ) ..... 1049

## 譯者序

奧義書五十種，皆無所謂深奧之意義也。梵文 *Upanisad*，字義為「坐近」，「親近」，直譯當曰「親教書」或「侍坐書」。印度于倫常皆若遠而疏；獨于師尊親而近。謂得自父母者，身體耳。得自師者為知識，知識重于身。故就傳而受一「聖線」，謂之重生。其學皆親近侍坐而授受者也。師一人，徒二、三人，口誦心持，此其書名之由來也。歷世傳承，按古之《吠陀》而分隸焉。雖然，請循其本。

印度之第一書，《黎俱吠陀》( *Rgveda* ) 也。為禱頌天神之詩。凡十輪，或計千十七篇，或計千二十八篇。製作遠在公元前千餘年。五印學者至今宗之。傳統謂其出自天界，天神假「仙人」之口而傳之。「仙人」( *r̥si* )者，修道士也。然其義已荒，象徵都不可解。思致遠非今世所得而詰，故其說亦遂不破，又無由廢。中間經薩衍那( *Sāyanācarya* )注釋。近世室利阿羅頻多( *Sri Aurobindo* )又大不謂然。于今英、德、法文各種新舊譯本多有，可稽也。顧其義已出耶？稽之當代大師如阿羅頻多所譯，其義固有當已，然非心思臻于至境者，亦無由解。至若釋名詞，搜文法，猶然外也。六合之內何所不有，若《黎俱》者，自可存而不論。

其次為《三曼吠陀》( *Sāma-veda* )，則《黎俱》之唱誦也。亦無論已。原夫雅利安民族之侵入印度也，始于印度河流域

譯者序

，其時未早于公元前二千年。多遊牧部落，狩獵爲生，肉食乳飲，信鬼神而好祀事。漸定居爲耕農，東拓地至闍牟那河流域，又東至恒河，更東侵至孟加拉地，于是乎止。此今印度人之遠祖也。搶掠數百年，凡犧牲祭祀之事，巫覡卜祝之業，有專之者，漸成一祭司階級，以服事其酋長，則婆羅門是也。

信鬼神者多祀事，而尚武者用兵，則刹帝利是也。其初，階級僅有其二，勝者與所勝者而已，一主一奴。所征服之士民，虔獨之餘，則籍爲奴爲婢，此其第四階級戌陀之由來也。夷考其階級之劃分，蓋有不得不然者。婆羅門本非無學術，凡天文、地理、文書、曆數等，非刹帝利武士所長，故專其學而世其守，然漸傳漸入祭司之業，浸至侵蝕統治者之權，而自居于四階級之首。耗蠹生民，搖蕩邦國，末路則腐敗不復振。在昔酋長之征伐也，勝敗未可預期，則禱神以濟其事，奉其犧牲，求其克敵，于是婆羅門重。農民之墾殖也，收獲之豐欠亦不可必，則祀神以求雨，祭鬼以免疫，于是婆羅門又重。定居久則生齒蕃，耕耘數則地力竭，而民生敝矣，則其祭祠愈繁，祈年于春，荐熟于秋，戰禱于前，報賽于後，于是婆羅門日益尊大。馴至常年無一日虛其祭祀者。甚者，一祭祀可行之數年。縱一不羈之馬而任其所之，舉兵隨其後，所過之地必臣服焉，數年之後，驅其俘虜隨馬而歸；此刹帝利之所爲，而婆羅門爲之謀主，謂之「馬祭」。

雖然，鬼神之有無原不可知，要之勝敗豐欠之數，舉不依于鬼，則婆羅門之祭祠或效或不效，而其術常窮。然數百年之迷信已深植民間，牢不可破，婆羅門之後世，已不自知其僞，第尊其遠祖之傳統，而轉求其故于祭祠之儀式，唱誦之聲音，字音爲訛，儀文或闕，斯有所可歸咎而卸責者焉。此《黎俱吠陀》之密義所以不講，而衍出《三曼吠陀》之專事唱誦，而《夜珠吠陀》（

*Yajur-veda* ) 之獨闢儀法也。其後乃增一《阿他婆吠陀》( *Atharva-veda* ), 則巫術禁咒之類皆攝, 大致驅魔, 療疾, 保健, 求夫, 求妻, 求子嗣, 求亡者之術威具, 而國君登位之禮儀, 及求福祚世胤之法, 亦附入焉。——此所謂四《吠陀》之學。

婆羅門階級, 始微而中大, 又由大而微, 在農業發達而民生困窮以後, 敗者與所敗者偕盡, 自然界之通則也。當其始衰之際, 其人之生命力猶存, 嘩然有詞, 然已不能如其祖先之浩歌, 唱頌天神, 宛如有見, 則轉而解釋其傳統之詩頌, 然非依乎傳統者也, 各自憑其想象, 說祭祀儀式之性質爲何, 象徵何事, 涵義奚若, 亦人自爲說。要歸于聲詩之力, 謂爲神聖之力內涵其中而多方。以此亦可圓成其信仰之說矣。以其爲婆羅門所作也, 故謂之《婆羅門書》(又稱梵書, *Brahmaṇas*)。其有可取者, 則印度教之理, 始萌蘖乎其間, 蓋自茲而有宗教可說, 其實皆外也。

踵《婆羅門書》而起者, 爲《森林書》( *Aranyakas* )。舉凡犧牲, 禱祠, 唱誦, 灌獻等儀式不一而足, 祭司之流, 講之精矣。行之者, 皆有所求也: 牛羊求其蕃息, 荻麥求其豐穰, 子嗣求其繁衍, 國祚求其永長, 以至于求死後之升天, 而謂鬼神享之, 皆可得而致。大抵皆世俗之事也。得者饗之, 不得者厭之; 蓋多妄信之, 亦多妄爲之。將謂宇宙人生之眞諦盡有在于是耶? 于是亦有厭離而求出世者矣。印度地氣炎暑, 菲衣薄食亦足以生, 故瓶鉢而入乎山林, 時一近城市聚落乞食, 不至槁死。既于世無所爲, 靜觀默想, 乃始有出世道之宗教生活。後之瞿曇以王子而出家, 即其著者也。雖然, 猶未離其宗也, 其所思惟觀照者, 仍祭祠儀文之象徵意義等, 爲之者, 多在人生之暮年, 而世事諳, 入山林而不返, 遂有《森林書》之作。承先之《婆羅門書》, 啓後之《奧義書》, 非如後者之聲光赫然, 適爲一重要之環節。



進而觀所謂《奧義書》者，此諸譯皆是也。所謂《吠陀》之教，于是乎止，而婆羅門階級，亦于是乎全衰，而其學乃在刹帝利階級中傳。傳統歸之于「所聞」灌(Śruti)，與後世之《古事記》、《史詩》、《經》、《論》屬「所記」(Smṛti) 灌異撰。止于是則《吠陀》之終教也，謂之「韋檀多」學。所可惜者，印度自來無記述之歷史，諸著作時代及作者生平，多無可考，考證資于古希臘文，漢文及波斯文等記述，近世則資取于歐西文學所存，勞而少功。著述亦第就其形式略同而內容近似者，歸之一類而已，如《森林書》與《奧義書》，亦有互相涉入者。大致少數主要《奧義書》①皆先于佛，先于耆那教，而諸派哲學，又遠在其後。似其時詩歌靈感，哲學思維，宗教信忱，文字趣味，皆混一而未分，諸《書》中可睹也。于緒為正統，于教為「有」宗，與「無」宗相對。「有」宗者，謂超世界人類以上，有存在者也。「無」宗者，謂超世界人類以上，無有存在者矣。《吠陀》隸乎「有」宗。勝論，數論，瑜伽，因明，皆屬「有」宗，而不背乎《吠陀》者也。「順世」，「佛教」，「耆那」，皆屬「無」宗而反對《吠陀》者也。紛紛綸綸，各是其是，莫不視他派學說為異端邪說。要皆自此一淵源衍出，後起而盛，盛而變，變而衰，衰而滅沒。獨此《吠陀》終教，早衰于佛教橫溢之日，迄今二千餘年而未亡。晚近自印度獨立之後，其知識人士，莫不以韋檀多學者自許。

溯其本，固如是矣。《黎俱》，《三曼》，無可刺手。誦之習之乎，不見其神，不得其真，徒有其聞，無契于心，無謂也。時代悠遠，地域遼隔，語文不同，人情迥異，此無可奈何者也。若《婆羅門書》、《森林書》等，尚可為人類學、宗教學之資，于研究印度文化為不可闕，猶皆外學也。獨此《奧義》諸《書》

，義理弘富，屬於內學，為後世諸宗各派之祖，乃有可供思考參同而契會者，信宇宙人生之真理有在于是。而啟此一樞紐，則上窺下視，莫不通暢條達，而印度文化之綱領得焉。此所謂立乎其大者也。

《吠陀》之教，明著于韋禮多學，其典籍乃諸《奧義書》，于是而義理可尋，卓為內學，說者曰：吾將信之。然且疑之曰：謂印度諸宗各派皆導源于此者，何也？在吾國之明佛乘者，且謂此「無」宗與彼「有」宗，相去霄壤，何與耶？——久矣，吾國佛教徒知印度有佛教而無其他，稍窺異部者，亦知外道九十六種②，已稱于唐，或舉其十六異論，而以為皆不足道也。彼印度人士，則以為吾國捨自彼所得之佛教而外，亦無其他。民族間之誤解，亦莫大乎是。請即以佛乘論之，曰：是不然也。佛教由《吠陀》之教反激而成者也。瞿曇之教初立，揭櫛其四諦、八正道、十二因緣、涅槃諸說，正所以反對《吠陀》教之繁文淫祀也，破斥其祈禱生天諸說也，掃蕩其鬼神迷信也。所謂原始佛教，小乘是已。歷時既久，不能以此饒足人心，漸漸引入救苦天神、土地生殖之神等而名曰「菩提薩埵」，如「觀自在菩薩」，「地藏王」等，以及往生彌勒內院及彌陀淨土諸說，而恢弘其教理，則合為大乘。至今吾國佛寺建築，法式多定型。入門則見四大金剛造像，曰地、水、火、風，是皆《吠陀》教之神也。其五大曰空：空固無相可表也。往往隔庭對正殿佛像者，輒有龕，塑立像曰韋馱，操金剛杵，謂為護法神。是則雷電之神，杵表電光，謂之因陀羅（Indra），古雅利安族之戰神也。印度于今佛教寺觀不可尋，其制猶仿佛可見于我國。大乘之末路，蓋盡從《吠陀》神壇造像而禮拜之，菩薩、陀羅，異名同實。若是者，一正一反一合，衍變公式可尋，佛教之成，固有所自來也。至若由師授二、三

學徒，乃至佛陀說法有千二百五十人俱，擴小學塾而至于大僧伽，生活與學術皆大衆化，奪第一階級之尊嚴，重四姓沙門之平等，皆其反《吠陀》教之社會面，亦其外表也。

觀于史，物極無不變者。秦之法網密如脂，而勝、廣一呼，漢祖入關，與諸父老約，法三章耳，而天下定。大乘盛時，摩訶僧祇戒律等，亦云繁矣，而經論述作，亦浩浩不窮。般若等卷帙姑不論，第觀于法相之學，其名相亦多如牛毛，剖析毫芒，宗因遞建，以上智治之窮年累月不能盡。無怪其入唐而後遂微。繁極歸簡，淨土以念佛持名遍爲筏舟，其宗浸大。抑其變猶不止，必至于禪宗不立文字盡掃三藏十二部經而後已。其在印度亦何莫不然。自無著（Asaṅga）、世親（Vasubandhu）之學不講，龍樹（Nāgārjuna）崛起而闡中觀。傳說當時已有二人，一爲大乘論師，一爲咒啓鐵塔之神秘人物，蓋密乘起矣。于是捨大、小乘教理于不顧，據基本戒律亦不持，獨取于咒語之念誦，師尊之秘傳，謂左右兩道，殊途而同歸，牛鬼蛇神皆作。雖然，淨土之無量光天，即《吠陀》中之光明天也。密教咒術重聲音之神秘能力，猶《梨俱》唱贊之遺風也。手印法術等，古禪祀之儀文也。于《唱贊》、《唵聲》等《奧義書》，猶可窺其端。今印度教廟宇，其前多石雕牛像，蓋農業社會重牛，此所謂「牛鬼」也。造濕婆神（Śiva）之像，頂上以蛇群伸頸張頭而爲蔭蔽，此所謂「蛇神」也。則密乘可謂爲《吠陀》教之別子，今散分于印度教諸宗。大乘中無是也。繁與簡相待，諸宗各派，大寺聚徒往往數千或數百人，而得其真傳能世其學者，亦不過數人。以那爛陀大僧伽之聚合，而勝軍獨處于山林。學術雖大衆化，所謂親教秘傳，亦有不廢者。

「無」宗如是，「有」宗更無論已。立乎其大者，明乎其正

統也。以《吠陀》教爲正，則原始佛教爲反，而合于大乘。以大乘爲正，則密乘爲反，而合于印度教諸宗。辯證之迹，昭昭乎著。千變萬化不離其宗。擷此一線索而糾結以解，則上下通流，上窺四《吠陀》，諸《婆羅門書》及《森林書》、下瞰六派哲學及今之印度教，鮮有不貫者矣，此奧義諸書之所以可貴也。

進者，當尋此諸書之大旨。辭非華也，而著；義非顯也，而彰，宜若其傳世二千餘年而未滅。其時初無哲學與宗教之分，于今治此學，則不能不分判。然分判必不得當。治哲學者必用邏輯思惟，在印度亦有其因明，與邏輯同用而稍拙，其成就時期在後，而此學固又超乎邏輯者也，雖有利器而無所施。以今之尺，量古之長短，可也；然有非長非短者，無可量也。何也？原出乎思想以外，非心思所可及，在學者猶當恢弘其心知以證會之，然後明其眞，此則不得謂之哲學，無怪乎今之治西方哲學者不許其爲哲學，斷斷而已。然又難謂之爲宗教理論，誠如莊生所云，「天地與我并生，萬物與我爲一」，是則尙何有于宗教哉？

雖然，非無其理也，其主旨有曰：「大梵」也，即「自我」也。宇宙間之萬事萬物皆在大梵中，大梵亦在萬事萬物中，大梵即是此萬事萬物。在彼爲此，在此爲彼，此即彼也，萬物一體。故其口號曰：「汝即彼也」，而一而萬，推至數之無窮，還歸太一。是已有矣，萬物皆眞，眞曰存在，存在曰智，智，知覺性之謂也，萬物皆本于一知覺性。在「是」爲有，爲有即樂。故說宇宙人生之眞理，不過三言，曰「眞、智、樂」，而三而一，而一而三，即體即用，即用即體。

此理何由而明耶？曰：亦信之于始，行之于中，證之于末而已。其始于信，猶假定之陳于前也，而後推論，則轉而爲知，此非聞見之知也，必自心證知爲「同一知」，則期于與至眞契合。





于是而從入之道萬殊，諸《奧義書》尚未以一宗派之行爲自固，要其所教之理，歸極于與至真合契。即自親證與「真、智、樂」爲一。

于是由身而推至于生命氣息，至于心思，至于性靈，外而推至于「梵金胎」之爲世界心靈，又由心思以上，推至于毗若那，由是乃達乎「真、智、樂」也。其分析身體中之氣，以及心思以上諸等分，皆近代西洋科學之所未至。其探討睡、夢、熟眠境等，科學今始及之；其聲音之能力說，猶待研究。

其次，當尋諸《奧義書》之數及其作者：則曰，作者非一人，歷時非一世，書數亦不定。于今匯爲總集者，或百〇八書，或百二十書，要其自古所推重者，不過十餘種。其他篇幅多小，然亦不乏精義。下焉者，僅採集已見于他書之偈頌數章，亦自爲一書。僅爲咒語而內容空虛者，亦自爲一書。篇幅短小才及一紙而文義鄙陋者，亦自爲一書。至今村塾學究，間有出一、二《奧義書》者，前所未聞，或二、三偈，表其名而不見其書，輒云秘授。竟不知其爲自古傳承耶？抑憑空臆造耶？或僅擬一名數語而原本無其書耶？要之其總數不定。又非特其數之不定也。其著者亦無可考。山林之士，初無事功可言。其或謂傳承有自，望之系統秩然，則表其一名而已，生卒年月及平生事迹，皆無有也。學術流別主旨同異，如吾國之學案者，又無有也。通史、專史、皆不可得，而偶有記載，又與神話無分。至今西洋治印度學者，輒于其神怪荒蕪之中，撥出少分猶若可信者以爲史，蓋不失其治學之謹嚴。大抵自《大梵經》撰者巴陀羅衍拿 (*Bādārayāna*) 以後，諸論師時代始略有可考，時則公元一世紀以後矣。如「二元論」師摩闍婆 (*Mādhaba*)，生在十三世紀。「勝不二論」師羅曼羅遮 (*Rāmānuja*)，生在十一世紀中葉。「幻有論」師商羯羅